

证券代码:002418

证券简称:康盛股份

公告编号:2018-127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业绩承诺补偿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18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浙江证监局责令改正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自查及整改报告的议案》，公司向浙江润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润成”或“补偿义务方”）收购的三家新能源汽车零部件公司成都联腾动力控制技术有限公司、新动力电机（荆州）有限公司和合肥卡诺汽车空调有限公司未实现业绩承诺。根据业绩补偿约定，业绩差额补偿义务方需以现金方式支付补偿金额3,979.464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23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对浙江证监局责令改正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自查及整改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9号）。

现公司已经收到补偿义务方浙江润成的业绩承诺补偿款人民币3,979.464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补偿义务方对公司三家新能源汽车零部件公司的2015-2017年度业绩补偿承诺已履行完毕。

特此公告。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二十八日